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23-030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会议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第五期首次授予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第五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6 日，本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王京、尚建武、颜东亮、张小山、VOTADORO SAMUELE GIUSEPPE、尹秋艳、赵康、付涛、周勤、柳瑞锋、王连慧、程恒、乔飞、门弋、李斌文、曹鸿赟、赵平、陈默、刘文谦、李坚、刘飞共 21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到期未行权的 500、5000、60、1000、5000、1500、400、9100、170、5000、400、10000、3600、700、10000、1700、10000、4000、1300、3250、6500 份股票期权。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第五期预留授予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第五期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0 日，本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 VENTURI MASSIMILIANO、TORRADO MARCOS MANOEL、KLASDI UDI、KATZIR ERAN 共 4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到期未行权的 3000、5500、15000、15000 份股票期权。

三、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第六期已到期

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第六期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5月27日，本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COLONNA PAUL F、任彦辉、冯钰仪、马晓雪、李晓林、郭裕光、EMILIANO RUPERTO ROMEO GAMBETTA共7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到期未行权的125、105、861、9000、10000、5500、15000份股票期权。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第七期已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第七期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6月3日，本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邢世清、CHE A BAU、DEGUCHI YUKIHIKO共3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到期未行权的14400、4800、36000份股票期权。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公司已经于2023年5月25日披露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146,638,028股后的6,875,543,26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5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5月3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6月1日。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股票期权有效期内若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缩股、增发股票等事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将做相应调整。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存续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将做如下调整：

第五期首次授予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将由50.21元/股调整为47.71元/股；

第五期预留授予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将由41.04元/股调整为38.54元/股；

第六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将由48.04元/股调整为45.54元/股；

第七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将由47.19元/股调整为44.69元/股；

第八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将由79.74元/股调整为77.24元/股；

第九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将由54.61元/股调整为52.11元/股。

六、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五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本次对第五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期权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第五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七、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第五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四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经过对第五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四个行权期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认为公司可行权的801名激励对象作为公司《第五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四个行权期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第五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四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同意激励对象按照《第五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四个行权期的有关安排行权。

八、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五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本次对第五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及期权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第五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相关规定。

九、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第五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经过对第五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三个行权期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认为公司可行权的 61 名激励对象作为公司《第五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第五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同意激励对象按照《第五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三个行权期的有关安排行权。

十、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本次对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期权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十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第六期股票期权激

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经过对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三个行权期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认为公司可行权的762名激励对象作为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同意激励对象按照《第六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三个行权期的有关安排行权。

十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七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本次对第七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期权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第七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十三、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第七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经过对第七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三个行权期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认为公司可行权的1,047名激励对象作为公司《第七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第七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同意激励对象按照《第七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三个行权期的有关安排行权。

十四、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八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期权数量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本次对第八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期权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第八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十五、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第八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达成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第八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行权期考核条件为 2021 及 2022 年度的归母净利润不低于前二个会计年度平均水平的 110%,其中 2022 年前二个会计年度平均水平的 110%为 30,688,140 千元,2022 年归母净利润为 29,553,507 千元。同意对 1524 名因第八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行权期公司业绩考核条件未达成第一个行权期的 20,089,750 份股票期权

将全部注销。

十六、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授予价格的议案》；

基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成，同意公司董事会将存续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做如下调整：

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21.44元/股调整为18.94元/股，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17.46元/股调整为14.96元/股；

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由20.96元/股调整为18.46元/股；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由21.18元/股调整为18.68元/股；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由38.25元/股调整为35.75元/股；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由26.47元/股调整为23.97元/股；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将由28.39元/股调整为25.89元/股。

十七、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根据《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意公司对 2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33,146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

十八、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四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四次解除限售期的解锁条件已满足，同意公司为172名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四次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2,566,396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锁手续。

十九、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据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期的解锁条件已满足，同意公司为 18 名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324,167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锁手续。

二十、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根据《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意公司对 6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94,532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

二十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审核后认为：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期的解锁条件已满足，同意公司为 308 名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4,897,510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锁手续。

二十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根据《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意公司对 31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939,626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

二十三、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审核后认为：根据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期的解锁条件已满足，同意公司为 394 名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0,851,082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锁手续。

二十四、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根据《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意公司对 11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

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576,500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

二十五、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根据《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意公司对 24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052,500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

二十六、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确定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3年6月20日。

二十七、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董事会审议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授予日、授予激励对象的确定等事项符合《管理办法》和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21日